

中共抚顺市委组织部本级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6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6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6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6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6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6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6 年部门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26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2026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2026 年部门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2026 年部门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2026 年部门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2026 年部门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2026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2026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2026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202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中共抚顺市委组织部 最新核定的《中共抚顺市委组织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为秘密件，因此不在网上公开。

2. 抚顺市党建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为市委组织部（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市委老干部局、市公务员局）开展各领域党建工作和党员远程教育工作等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次纳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共抚顺市委组织部
2. 抚顺市党建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点击链接](#)）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本部门及所属单位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818.31 万元。

收入预算增减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818.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2.53 万元，下降 7.86%，减少主要原因：预算压减；按照资金来源划分，财政拨款收入 1818.31 万元，同比减少 132.53 万元，下降 7.86%，减少主要原因：预算压减。

支出预算增减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总体情况支出 1818.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2.53 万元，下降 7.86%，减少主要原因：预算压减。其中：基本支出 1470.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36 万元，减少 2.46%，减少主要原因：部门人数减少；项目支出 348.03 万元，比上年增多 138.03 万元，上升 65.73%，减少主要原因：新增换届项目。

二、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18.31 万元，收入预算按来源为财政拨款。具体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818.31 万元。按功能支出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3.02 万元、教育支出 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93 万元、卫生健康支

出 79.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04 万元；按经济支出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315.3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16 万元，项目支出 348.03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增减情况：比上年减少 132.53 万元。

三、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及所属单位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70.2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15.3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16 万元。

人员经费 1396.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四、关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15.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用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8 万元。比上年增长 172.41%，增长原因，新增换届专项经费产生大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我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我部门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2026 年我部门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部门及所属单位：1. 中共抚顺市委组织部 本部门办公及业务用房为抚顺市政务服务中心提供；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5 年部门预算没有安排购置车辆及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2. 抚顺市党建服务中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五）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13 项，支出预算 348.03 万元。完成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详见附表。

（六）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无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6 年预算中没有相关事项和相关收入/支出，相应表格为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指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

6.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7.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外的收入。

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

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